

前言

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，成立於一九九一年六月，初時隸屬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院的社會科學研究中心，二零零零年五月轉往香港大學新聞及傳媒研究中心，二零零二年一月再轉回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院管轄。民意研究計劃的使命在於為學術界、新聞界、決策人員及社會人士提供有用的民意數據，服務社會。民意研究計劃成立以來，一直進行各項有關社會及政治問題的民意研究，並為不同機構提供研究服務，條件是民意研究計劃的研究組可獨立設計及進行研究，並把研究結果向外界公佈。

「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」乃香港電台、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及亞洲電視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首次達成共識，並委託研究組進行一系列有關本地製作電視節目質素的意見調查，目的是探討香港觀眾對本地製作的電視節目的欣賞程度，以改進香港電視界的整體節目質素，並希望把「欣賞指數」發展成「收視率」以外的另一個重要專業指標。於一九九九年，有線電視節目更正式納入調查範圍內，同時，有線電視亦派出代表參與「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顧問團」，令整項調查更具代表性。二零零八年，4 個電視台第 11 次（有線第 10 次）達成共識，委託本研究組在全年分 4 次進行同類調查。是次乃二零零八年第二個階段調查，節目範圍則包括於本年度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期間於無綫翡翠台、亞視本港台與及有線電視各頻道播放的本地製作節目。

第二階段調查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四至十六日期間進行，透過電話成功訪問了 2,100 名 9 歲或以上操粵語的香港居民，整體回應比率為六十五點四個百分比，抽樣誤差則少於一點五個百分比（按次樣本計；詳情請參閱表甲及表乙）。

表甲 整體回應比率之計算方法

回應比率	=	$\frac{\text{成功訪問樣本}}{\text{成功訪問樣本} + \text{未完成整個訪問樣本}^* + \text{合資格而拒絕者}^{\wedge}}$
	=	$\frac{2,100}{2,100 + 1,081 + 32}$
	=	65.4%

*包括「未能完成整個訪問」及「被訪者於篩選題前中斷訪問」

^包括「家人拒絕接受訪問」及「被訪者拒絕接受訪問」

表乙 詳細樣本資料

	頻數	百分比
確定為不合資格的電話號碼	8,829	39.8%
傳真機號碼	1,017	4.6%
無效電話號碼	6,502	29.3%
電話轉駁號碼	164	0.7%
非住戶電話號碼	995	4.5%
技術問題	106	0.5%
被訪者不合資格	45	0.2%
未能確定是否具合資格被訪者的電話號碼	6,073	27.4%
電話線路繁忙	420	1.9%
電話無人接聽	3,786	17.1%
電話錄音	114	0.5%
密碼阻隔	57	0.3%
言語不通	390	1.4%
被訪者於篩選題前中斷訪問	1,003	4.5%
其他線路問題	303	1.4%
確定具合資格被訪者的電話號碼，但未能進行訪問	5,173	23.3%
家人拒絕接受訪問	13	0.1%
被訪者拒絕接受訪問	19	0.1%
預約跨越調查期限	4,591	20.7%
未能完成整個訪問	78	0.4%
其他問題	472	2.1%
成功樣本	2,100	9.5%
合計	22,175	100.0%